

通 知

关于做好 2021 年教师节庆祝活动的通知

今年 9 月 10 日是我国第 37 个教师节。根据教育部、陕西省教育厅等有关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 2021 年教师节庆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赓续百年初心，担当育人使命。

二、活动目的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，系统展示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取得的进展成效，集中展示新时代我校教师爱党爱国、仁爱奉献的精神风貌，激励广大教师更好担负起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1. 开展弘扬尊师风尚月活动

将9月份作为弘扬尊师风尚月，组织开展“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”微视频展播、“师德榜样典型事迹展”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，深入宣传教师身边的榜样以及优秀教师典型事迹，全面反映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，展现我校教师立德树人的良好形象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各学院（部、所）等。

2. 召开教师代表座谈会

拟于9月10日邀请优秀教师代表、新进教师代表和退休教师代表召开座谈会，表达对教师的节日问候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校长办公室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人事处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等

3. 走访慰问一线教师代表

深入基层开展慰问一线优秀教师代表活动，特别要关心老党员教师、老专家、援藏援疆教师、家庭困难教师等教师代表，要在促进教师成长、维护教师权益等方面为教师办实事、做好事、解难事，让广大教师潜心教书、静心育人。

（1）校领导慰问教师代表

责任单位：党委校长办公室

(2) 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分别慰问离退休教师代表和病困教师代表

责任单位：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

(3) 各学院（部、所）党政负责人慰问本单位教师代表

责任单位：各学院（部、所）

(4) 附属中学、后勤管理处分别慰问附属中学和幼儿园教师代表

责任单位：附属中学、后勤管理处

4. “为教师亮灯”活动

9月10日19:00-21:30期间开展“为教师亮灯”公益活动，在主要建筑物上为教师“亮灯”，通过LED屏幕等滚动显示“老师，您好！”“老师，您辛苦了！”“教师节快乐！”等字幕，引导感恩教师，礼敬教师氛围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教务处、信息化管理处、各学院（部、所）

5. 教师心理健康拓展活动

邀请心理咨询专家为教师释疑解惑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教师工作部、综合素质发展学院

6. “感谢有您”送祝福活动

号召全校学生给老师送几句话、发条信息等“温馨语”形式，表达对老师的敬爱和节日的问候。

责任单位：团委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党委学生工作部

7. 各学院（部、所）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利用召开教师座谈会、慰问教师代表、观看主题影视作品、表彰先进、送祝福等多种形式，积极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，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。

责任单位：各学院（部、所）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的重大意义，要将教师节作为推进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重要契机，将做好教师节庆祝工作作为突出师德第一标准，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常态化、长效化，持续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内容。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各项庆祝活动，团结凝聚广大教师，为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贡献力量。

2. 广泛宣传，营造氛围。要充分运用门户网站、报纸、微博、微信及手机客户端等宣传阵地，大力宣传优秀教师事迹，宣传我校教师为学校做出的突出贡献以及展现的良好精

神风貌，宣传广大学生尊师重教的良好道德风尚，营造尊师重教浓厚氛围。

3. 务实节俭，廉洁过节。各单位要严格遵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务实、勤俭、隆重、简朴开展教师节相关活动，努力营造庄重、喜庆、尊师、重教的节日氛围，确保让广大教师过一个喜庆、祥和的节日。

请各相关单位将开展庆祝教师节活动的组织实施情况于9月15日前(星期三)报党委教师工作部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党委教师工作部邮箱 jsgzb@nwsuaf.edu.cn。

党委校长办公室 党委教师工作部

2021年8月31日